

Tai Ping Carpe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2018中期報告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



目錄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0	簡明綜合收益表
11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5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公司資料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中期報告書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收益表、全面收益表、現金流動表及權益變動表，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經選定的說明附註載於本報告書第10至第39頁。該等報表及附註均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營業額約為港幣245,0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報收之約港幣177,000,000元增長39%。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虧損約為港幣23,0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約港幣123,000,000元改善了約港幣100,000,000元，乃因本集團大部分營運所在地之業務有所復蘇；精簡業務後管理費用降低；及與搬遷製造業務及興建廈門工廠相關的非經常性及一次性成本減少所致。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非經常性及一次性成本約為港幣4,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同期則約為港幣42,000,000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為港幣22,000,000元，比較去年同期則約為港幣120,000,000元。

地氈業務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地氈業務之銷售額約為港幣230,00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為港幣163,000,000元增長41%，其中美洲以及歐洲、中東及非洲的增幅最大，分別為54%及64%。業績改善乃因工藝品牌業務在精簡區域銷售結構的支持下採取更具針對性銷售策略所致；但亦須注意，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營業額表現尤為疲弱是受當時正在進行之策略性審查引發不明朗因素所影響。亞洲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跌9%，原因為一次性的酒店項目已於二零一七年交付。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幾乎所有業務分部及地區之毛利率均取得可喜改善。不計非經常性及一次性成本，標準化毛利率為54%，去年同期則為4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製造業務

因經驗豐富、技藝高超的勞工團隊組建完成，廈門新工藝工作坊之產能持續增長。隨著產能日漸接近規劃，管理層現重點關注改善效率、生產力及物料使用率，以期將製造成本降至目標水平。

南海之製造業務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終止，餘下生產設備自二零一八年七月起遷至廈門並重新投入使用。

廈門新工廠之興建及調試現已完成，意味著用於擴大產能的基礎設施已準備就緒，可應對未來業務增長所需。

非地氈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為本集團於美國從事染紗業務的附屬公司，只佔本集團銷售額的6%。該業務於本年度上半年幾乎未產生溢利。

前景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獲得的訂單量稍好於去年同期，且正常的季節性變化意味著下半年表現通常較為強勁。本集團預計交易量及業績表現將開始迎頭趕上，且非經常性及一次性成本將繼續減少。

誠如二零一七年年報內主席報告書所述，本公司的工作去年充滿多項挑戰，包括管理出售商業品牌業務；加速完成生產廠房遷移；及進行內部重組以精簡餘下工藝品牌業務。隨著遷移生產業務現已順利進行，加之員工及客戶對太平抱以信心，業務逐步取得改善，並恢復步入盈利的軌道。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零)。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由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產生之資本開支共約為港幣33,000,000元(二零一七年：約港幣123,00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之總賬面淨值合共約為港幣417,0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402,000,000元)。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負責統籌集團整體之融資及現金管理活動，並且通常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動及透過各附屬公司所獲得之銀行信貸支持業務運作。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包括於十二個月內到期之短期定期存款)約為港幣88,000,000元(二零一七年：約港幣264,000,000元)；及無抵押銀行借貸約為港幣8,000,000元(二零一七年：約港幣62,000,000元)。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詳情

本集團向銀行抵押銀行存款約港幣1,0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000,000元)，以作為本集團向供應商購買商品之保證及中國工廠公用設施之擔保。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美國、歐洲及中國擁有海外業務。由於本集團把該等海外業務之投資視作永久權益，故換算該等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產生之匯兌差額對現金流並無影響，並在儲備中處理。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美元及歐元計算，少量以多種其他貨幣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港幣2,000,000元，主要因二零一八年初以人民幣計價的交易產生之匯兌虧損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自本年初，因進行內部重組及終止南海業務，僱員人數減少6%。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僱員總人數為839人，二零一七年年底則為893人。

僱員薪酬以工作性質及市場趨勢釐定，並考慮其工作表現作年度獎勵，以獎賞及鼓勵個別僱員之表現。

年內人力資源之首要工作是於重大重組期間維持穩定及挽留人才。

金佰利先生退任，並由溫敬賢先生繼任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整體或然負債約為港幣5,0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5,000,000元)。

持有待售之資產

本集團於Philippine Carpet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持有之少數權益繼續歸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位於馬尼拉的物業資產正被投放市場銷售，之後太平將出售或以其他方式撤出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此事宜預期會在未來十二個月內作實。

溫敬賢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企業 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者除外：

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所訂有別的是，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任期並無指定年期。但本公司相關之公司細則要求每位董事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使其與《企業管治守則》相符一致。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意見有公正的瞭解。

因其他事務纏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應侯榮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葉儀皓女士及李國星先生未克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所採用之規管董事就本公司證券進行交易之行為守則(「太平守則」)，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同等嚴謹。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接受特別查詢，且彼等確認在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均遵守《標準守則》及太平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相符一致。根據該等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監督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包括向董事會推薦外聘核數師之任命、重新任命及免職、批准核數費用及審閱核數範圍)、審閱本集團之財政資料、監督本集團之財政匯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公司內部控制程序，並已就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履歷詳情之變更

董事履歷詳情自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日期起發生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變更載述如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榮智權先生於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的榮譽董事長任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屆滿。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或本公司任何特定業務中之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據本公司接獲之通知，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權益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持有普通股數目(長倉)

姓名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唐子樑	431,910	–	0.204%
榮智權	30,000	–	0.014%
梁國輝	700,000	2,182,000 ¹	1.358%
應侯榮	–	32,605,583 ²	15.366%
李國星	100,000 ³	–	0.047%

附註：

- ¹ 此等股份其中2,000,000股由Gainsborough Associates Limited持有及182,000股由富德企業有限公司持有，而梁國輝先生分別持有該兩家公司33.33%及40%之股權並擁有其控股權益。
- ² 該等股份透過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所持有。應侯榮先生為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之一般合夥人之唯一股東，並且被視為於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本公司獲悉，「一般合夥人」通常指須對有限責任合夥公司之所有債務及債項負有責任之實體，而該實體亦對有限責任合夥公司具有約束力)。
- ³ 此等股份由李國星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度任何時間內均無作出任何安排以導致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週歲之子女)可持有本公司或其特定企業或其他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債券利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

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獲通知下列各方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擁有百分之五或以上之權益。

名稱	持有本公司每股 面值港幣0.10元之 普通股數目(長倉)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Acorn Holdings Corporation ¹	40,014,178	18.858%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 ¹	40,014,178	18.858%
Harneys Trustees Limited ¹	77,674,581	36.607%
Lawrencium Holdings Limited ¹	77,674,581	36.607%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¹	77,674,581	36.607%
米高嘉道理爵士 ¹	77,674,581	36.607%
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 ²	32,605,583	15.366%

附註：

- ¹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被視作於Acorn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之同一批40,014,178股股份中持有權益。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及Harneys Trustees Limited被視作於Lawrencium Holdings Limited持有權益之同一批77,674,581股股份中持有權益。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米高嘉道理爵士之配偶須就77,674,581股股份於香港作出披露。米高嘉道理爵士之配偶所披露之權益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應佔米高嘉道理爵士之權益。除上述者外，彼並無於該等股份擁有任何法定或實益權益。
- ² 應侯榮先生(本公司一名非執行董事)乃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之一般合夥人之唯一股東，並且被視為於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本公司獲悉，「一般合夥人」通常指須對有限責任合夥公司所有債務及債項負責任之實體，而該實體亦對有限責任合夥公司具有約束力)。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簡明 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6	245,380	177,073
銷售成本		(109,532)	(98,005)
毛利		135,848	79,068
分銷成本	7	(88,496)	(114,510)
行政開支	7	(84,470)	(89,291)
其他收益－淨額	8	13,785	1,357
經營虧損		(23,333)	(123,376)
融資收入		423	82
融資成本		(6)	(82)
融資收入－淨額	9	417	—
除所得稅前虧損		(22,916)	(123,376)
所得稅開支	10	(2,418)	(103)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25,334)	(123,479)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27(a)	—	2,002
期內虧損		(25,334)	(121,477)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2,366)	(120,419)
非控股權益		(2,968)	(1,058)
		(25,334)	(121,477)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虧損)/盈利 (以每股港幣仙列示)			
基本/攤薄			
持續經營業務	12	(10.54)	(57.64)
已終止經營業務	12	—	0.89
總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	12	(10.54)	(56.75)

第16至39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之部分。

簡明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期內虧損	(25,334)	(121,477)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562)	28,101
期內之其他全面(虧損)/收入(扣除稅項)	(1,562)	28,101
期內之全面虧損總額	(26,896)	(93,376)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3,747)	(93,426)
非控股權益	(3,149)	50
	(26,896)	(93,376)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23,747)	(95,303)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877
總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	(23,747)	(93,426)

第16至39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之部分。

簡明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3	28,523	29,09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68,749	256,297
在建工程	14	102,151	96,728
無形資產	15	17,340	19,560
預付款	16	20,115	16,274
		436,878	417,949
流動資產			
存貨		97,545	92,8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6	102,916	121,467
衍生金融工具		318	1,248
即期所得稅資產		1,330	1,44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	686	68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8,365	264,338
		291,160	482,071
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18	17,192	17,192
		308,352	499,263
總資產		745,230	917,212

第16至39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之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21,219	21,219
儲備金	20	285,582	286,963
保留盈利		153,769	176,075
		460,570	484,257
非控股權益		27,864	31,013
總權益		488,434	515,27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99	3,399
退休福利責任		3,027	2,925
		6,426	6,32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1	147,756	328,787
合同負債－預收賬款	21	86,587	–
即期所得稅負債		8,247	4,831
銀行借貸－無抵押	22	7,780	62,000
		250,370	395,618
總負債		256,796	401,942
總權益及負債		745,230	917,212
流動資產淨額		57,982	103,6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94,860	521,594

第16至39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之部分。

簡明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金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港幣千元	總權益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1,219	189,699	123,283	348,260	682,461	34,656	717,117
全面收入							
期內虧損	-	-	-	(120,419)	(120,419)	(1,058)	(121,477)
期內之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	26,993	-	26,993	1,108	28,101
期內之其他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	-	26,993	-	26,993	1,108	28,101
期內之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26,993	(120,419)	(93,426)	50	(93,376)
本公司擁有人作出之供款與獲得之分派總額，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二零一六年度股息	-	-	-	(6,366)	(6,366)	-	(6,366)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6,366)	(6,366)	-	(6,36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21,219	189,699	150,276	221,475	582,669	34,706	617,375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1,219	189,699	97,264	176,075	484,257	31,013	515,270
全面收入							
期內虧損	-	-	-	(22,366)	(22,366)	(2,968)	(25,334)
期內之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	-	(1,381)	-	(1,381)	(181)	(1,562)
期內之其他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	-	(1,381)	-	(1,381)	(181)	(1,562)
期內之全面虧損總額	-	-	(1,381)	(22,366)	(23,747)	(3,149)	(26,896)
本公司擁有人作出之供款與獲得之分派總額，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沒收股息	-	-	-	60	60	-	60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60	60	-	6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21,219	189,699	95,883	153,769	460,570	27,864	488,434

第16至39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之部分。

簡明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動			
經營業務動用之現金		(36,006)	(135,901)
已付所得稅		(4,463)	(10,729)
已付利息		(6)	(1,80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7(b)	-	77,176
經營活動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40,475)	(71,2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動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		(33,420)	(45,411)
購入無形資產		-	(2,4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87	12
定期存款減少		-	389
已收利息		423	82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27(b)	(45,579)	(30,291)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78,389)	(77,68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動			
借貸所得款項		31,120	77,499
償還借貸		(85,460)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	1,340
已付股息		(596)	(6,343)
轉撥自餘下業務之基金		-	49,19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融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27(b)	-	(48,035)
融資活動(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54,936)	73,6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73,800)	(75,29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4,338	143,74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匯兌(虧損)/收益		(2,173)	3,111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8,365	71,560

第16至39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之部分。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進出口及銷售地氈，製造及銷售毛紗，以及銷售皮革。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EX, Bermuda。香港主要辦事處位於香港九龍長沙灣長沙灣道909號18樓1801至1804室。

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千元(「港幣千元」)表示(除非特別註明)。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發佈。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重新估值(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列賬)作出修訂。

2. 編製基準(續)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本集團之商業品牌業務，作價為94,000,000美元(約合港幣728,500,000元)(「出售事項」)。交易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完成。故此，出售事項之財務業績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於簡明綜合收益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中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二零一七年的比較數字亦已重列。

3. 會計準則之變動

除下文所述者外，如該等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述，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首次強制性採用但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如下：

年度改進項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修訂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修訂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修訂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新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新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版)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轉讓投資物業(修訂版)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新詮釋)

3. 會計準則之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確認減值虧損引入新模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其構成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的已產生虧損模式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有一個「三階段」方法，此方法以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信貸質量的變動為基礎。資產隨信貸質量變動於三個階段內移動，不同階段決定實體對減值虧損的計量方法及實際利率法的運用方式。新規則意味著，初始確認未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時，必須以12個月內的預期信貸虧損作為首日虧損，按攤銷成本於損益確認。如屬貿易應收款項，則此首日虧損將相等於其整個期限的預期信貸虧損。倘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使用整個期限的預期信貸虧損(而非12個月內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減值。

新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性採用。本集團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新準則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影響甚微。

3. 會計準則之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所涵蓋有關貨品及服務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所涵蓋建造合約。該新準則乃基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的原則。該新準則允許採納完整追溯調整法或經修訂追溯調整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利用五個步驟，確立釐定確認收入時間及金額的全面框架：

- (1) 辨別客戶合同；
- (2) 辨別合約中的個別表現責任；
- (3) 釐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配至表現責任；及
- (5) 於達到表現責任時確認收入。

核心原則是本集團應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從交換產品或服務收取的代價的金額，確認顯示向客戶轉移有關產品或服務的收入。其由以「盈利處理」為基礎的收入確認模型，轉移至以轉移控制權為基礎的「資產負債」方針。

新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性採用。本集團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新準則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影響甚微。

3. 會計準則之變動(續)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於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本集團有權於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或交付地氈前無條件收取代價金額時確認。於初步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作出下列分類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	根據現行 會計政策呈報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之影響 港幣千元	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後之結餘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34,343	(86,587)	147,756
合同負債－預收賬款	—	86,587	86,587

4. 估計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所匯報的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對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資料來源所作出之重大判斷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判斷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以及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結日起，風險管理團隊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a) 流動資金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乃由本集團各經營實體編製後由集團財務部匯總而得。集團財務部對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需求作出滾動預測，以確保有足夠之現金滿足業務需要，同時於任何時間均維持足夠靈活性之未提取承擔借貸融資，以確保本集團不會違反其任何借貸融資之借貸限額或契諾(如適用)。該預測計及本集團之債務融資計劃、契諾符合情況、是否符合內部財務狀況表比率目標及(如適用)外部監管或法律規定(如貨幣限制)。

經營實體持有超過營運資金管理所需之盈餘現金，轉移至集團庫務部。集團庫務部透過選擇有適當到期期限或充足流通性之工具，將盈餘現金投資於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以維持按上文所述預測釐定之足夠靈活性。於財政期間截止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港幣88,365,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64,338,000元)，預計可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帶來現金流入。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分析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按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負債，此乃按照相關之到期組別，根據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倘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對現金流動之時間掌握而言屬必要，則將衍生金融負債納入分析。表內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貼現之現金流動：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於提出	一年以下	總計
	要求時還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	82,809	82,809
銀行借貸 – 無抵押	7,802	–	7,802
	7,802	82,809	90,61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提出	一年以下	總計
	要求時還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	164,819	164,819
銀行借貸 – 無抵押	62,109	–	62,109
	62,109	164,819	226,928

本集團所有非貿易總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附註5(b))均為對沖關係，並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結算日後12個月內結算。該等合約規定未貼現合約現金流入港幣12,127,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63,858,000元)及未貼現合約現金流出港幣11,67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62,000,000元)。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了第一層所包括之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之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二層)；
- 資產及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三層)。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

	第二層 港幣千元
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外幣遠期合約	318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

	第二層 港幣千元
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外幣遠期合約	1,248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公平值估計(續)

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之衍生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其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儘量利用於可觀測市場取得之數據，並儘量減少依賴實體獨有估計。倘計量工具公平值所需之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可觀測，則該工具歸入第二層。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銷售地氈	209,480	133,676
銷售底膠	1,417	4,004
安裝地氈	5,050	10,681
室內陳設品	16,113	15,864
銷售毛紗	13,320	12,848
	245,380	177,073

(b)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董事會審閱用作評核業績及資源分配之報告釐定營運分部。董事會按下列地區評估表現：亞洲、歐洲、中東及非洲(「歐洲、中東及非洲」)及北美洲。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董事會根據分部業績評核營運分部之表現。分部業績指各業務分部之經營溢利／虧損以及於評估分部表現時視為相關的收益／虧損及收入／開支之影響。

提交管理層之可呈報分部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亞洲 港幣千元	歐洲、中東 及非洲 港幣千元	北美洲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39,083	99,532	106,765	-	245,380
生產成本 ¹	(17,186)	(45,654)	(49,126)	-	(111,966)
分部毛利率	21,897	53,878	57,639	-	133,414
分部業績	(10,036)	2,687	(3,267)	-	(10,616)
未分配開支 ²					(12,717)
經營虧損					(23,333)
融資收入					423
融資成本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22,916)
所得稅開支					(2,418)
期內虧損					(25,334)
資本開支	(31,692)	(428)	(1,300)	-	(33,4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7,102)	(1,328)	(2,413)	(35)	(10,878)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3)	(331)	-	-	-	(33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2,101)	-	(65)	-	(2,166)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回／(撥備)－淨額	-	305	(315)	-	(10)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亞洲 港幣千元	歐洲、中東 及非洲 港幣千元	北美洲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41,543	61,367	74,163	-	177,073
生產成本 ¹	(36,514)	(36,268)	(39,083)	-	(111,865)
分部毛利率	5,029	25,099	35,080	-	65,208
分部業績	(25,612)	(27,758)	(33,532)	-	(86,902)
未分配開支 ²					(36,474)
經營虧損					(123,376)
融資收入					82
融資成本					(82)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3,376)
所得稅開支					(103)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123,479)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2,002
期內虧損					(121,477)
資本開支	(53,324)	(373)	(1,043)	-	(54,7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178)	(1,429)	(3,213)	(40)	(10,860)
土地使用權攤銷	(304)	-	-	-	(304)
無形資產攤銷	(5,328)	-	(65)	-	(5,393)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回/(撥備)-淨額	90	(385)	(326)	-	(621)

附註：

- 生產成本由工廠之銷售成本、運輸及行政開支(被分類為簡明綜合收益表內之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組成。
- 未分配開支包括本集團之企業開支及收入。

7.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10,878	10,860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3)	331	304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2,166	5,393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淨額	10	621
存貨減值撥備	476	2,306
撇銷壞賬	114	403

8. 其他收益－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1)	(12)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686)	(521)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更之收益	1,092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163)	1,141
政府補貼	1,269	-
資訊技術服務收入	3,306	-
出售商業品牌業務收取之相關收入	5,959	-
其他	5,039	749
	13,785	1,357

9. 融資收入－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融資成本－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6)	(82)
融資收入－銀行利息收入	423	82
融資收入－淨額	417	-

10.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按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一七年：16.5%)稅率計提撥備。海外溢利稅項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相應稅率計算。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及海外	2,115	416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303	(313)
所得稅開支	2,418	103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股息。

12.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港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2,366)	(122,29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87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12,187	212,187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幣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0.54)	(57.6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0.89
總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	(10.54)	(56.75)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擁有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13.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之權益代表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期/年初	29,090	27,785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7)	(331)	(620)
匯兌差額	(236)	1,925
於期/年末	28,523	29,090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樓宇 港幣千元	其他資產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原值或估值	227,803	287,091	514,894	96,728	611,622
累計折舊	(35,237)	(223,360)	(258,597)	-	(258,597)
賬面淨值	192,566	63,731	256,297	96,728	353,025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192,566	63,731	256,297	96,728	353,025
添置	93	8,613	8,706	24,714	33,420
由在建工程轉撥	-	18,362	18,362	(18,362)	-
出售	-	(187)	(187)	-	(187)
撤銷資產	-	(686)	(686)	-	(686)
折舊(附註7)	(2,628)	(8,250)	(10,878)	-	(10,878)
匯兌差額	(1,608)	(1,257)	(2,865)	(929)	(3,794)
期末賬面淨值	188,423	80,326	268,749	102,151	370,9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原值或估值	225,923	303,853	529,776	102,151	631,927
累計折舊	(37,500)	(223,527)	(261,027)	-	(261,027)
賬面淨值	188,423	80,326	268,749	102,151	370,900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樓宇 港幣千元	其他資產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原值或估值	152,528	783,826	936,354	177,951	1,114,305
累計折舊	(106,753)	(624,609)	(731,362)	-	(731,362)
賬面淨值	45,775	159,217	204,992	177,951	382,943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45,775	159,217	204,992	177,951	382,943
添置	-	2,387	2,387	49,885	52,272
由在建工程轉撥	-	5,985	5,985	(5,985)	-
出售	-	(4)	(4)	-	(4)
撤銷資產	-	(533)	(533)	-	(533)
折舊	(1,574)	(22,380)	(23,954)	-	(23,954)
匯兌差額	2,573	6,010	8,583	6,304	14,887
期末賬面淨值	46,774	150,682	197,456	228,155	425,611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原值或估值	160,510	813,374	973,884	228,155	1,202,039
累計折舊	(113,736)	(662,692)	(776,428)	-	(776,428)
賬面淨值	46,774	150,682	197,456	228,155	425,611

15. 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與供應商 之關係 港幣千元	電腦軟件 港幣千元	品牌 港幣千元	設計資料庫 港幣千元	其他 無形資產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7,169	69,946	2,250	1,937	3,013	84,315
累計攤銷及減值	(7,169)	(54,230)	-	(1,292)	(2,064)	(64,755)
賬面淨值	-	15,716	2,250	645	949	19,560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	15,716	2,250	645	949	19,560
攤銷(附註7)	-	(2,101)	-	(65)	-	(2,166)
匯兌差額	-	13	(49)	3	(21)	(54)
期末賬面淨值	-	13,628	2,201	583	928	17,34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7,197	69,955	2,201	1,945	2,971	84,269
累計攤銷及減值	(7,197)	(56,327)	-	(1,362)	(2,043)	(66,929)
賬面淨值	-	13,628	2,201	583	928	17,340

15. 無形資產(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與供應商 之關係 港幣千元	電腦軟件 港幣千元	品牌 港幣千元	設計資料庫 港幣千元	其他 無形資產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7,169	69,037	1,950	1,937	2,768	82,861
累計攤銷及減值	(7,169)	(44,034)	-	(1,163)	(1,788)	(54,154)
賬面淨值	-	25,003	1,950	774	980	28,707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	25,003	1,950	774	980	28,707
添置	-	2,468	-	-	-	2,468
攤銷	-	(5,240)	-	(64)	(89)	(5,393)
撤銷	-	(1)	-	-	-	(1)
匯兌差額	-	1	188	-	73	262
期末賬面淨值	-	22,231	2,138	710	964	26,043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7,169	71,505	2,138	1,937	2,925	85,674
累計攤銷及減值	(7,169)	(49,274)	-	(1,227)	(1,961)	(59,631)
賬面淨值	-	22,231	2,138	710	964	26,043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網絡應用程序。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53,311	62,824
減：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	(7,994)	(8,214)
貿易應收款－淨額	45,317	54,610
預付款	17,317	17,354
應收增值稅	25,497	29,720
租賃按金	7,637	7,712
其他應收款	27,263	28,345
	123,031	137,741
減：預付款非流動部分	(20,115)	(16,274)
	102,916	121,467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其他應收款計入預付款非流動部分約為港幣20,115,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6,274,000元)。

貿易應收款之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相若。本集團提供之信貸期介乎0至90天，視乎客戶信用狀況及過往還款紀錄而定。於財政期間截止日，貿易應收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天	29,791	19,478
31天至60天	4,674	8,565
61天至90天	1,607	3,595
91天至365天	10,597	20,249
365天以上	6,642	10,937
	53,311	62,824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款項：		
逾期30天以下	16,887	10,193
逾期31天至60天	4,101	17,326
逾期61天至90天	1,630	2,875
逾期91天至365天	7,819	3,934
逾期365天以上	1,377	6,719
	31,814	41,047

結餘主要與現有客戶有關，彼等大部分近期並無拖欠款項之紀錄。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31,814,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41,047,000元)之貿易應收款已逾期但未減值。有關結餘乃與多名客戶有關，彼等在本集團所保持的過往紀錄良好。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估計可全數收回賬面值。

17.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作為本集團向供應商購買商品之保證及中國工廠內公用設施之擔保的銀行存款。

18. 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董事批准出售本集團於Philippine Carpet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PCMC」)之投資。因此，管理層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本集團於PCMC之所有投資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賬面值將主要透過銷售收回，而該項投資可在其現況下即時出售，且是項出售被視為極可能達成。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項出售尚未完成。

19. 股本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法定—每股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00	40,000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12,187,488	21,219

20. 儲備金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 儲備金 港幣千元	物業重估 儲備金 港幣千元	一般 儲備金 港幣千元	匯兌 儲備金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89,699	55,928	4,161	8,000	55,194	312,982
貨幣換算差額	-	-	-	-	26,993	26,993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89,699	55,928	4,161	8,000	82,187	339,975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89,699	55,928	4,161	8,000	29,175	286,963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381)	(1,38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89,699	55,928	4,161	8,000	27,794	285,582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15,460	33,361
預收按金	86,587	86,930
應計開支	66,636	64,819
其他應付款	65,660	143,677
	234,343	328,787
減：合同負債－預收賬款	(86,587)	—
	147,756	328,787

合同負債於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本集團有權於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或交付地氈前無條件收取代價金額時確認。

於財政期間截止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天	6,910	10,621
31天至60天	885	7,292
61天至90天	613	1,230
90天以上	7,052	14,218
	15,460	33,361

22. 銀行借貸－無抵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		
短期銀行借貸	7,780	62,000

23.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3,825	35,914
已簽約但未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8,739	35,406
	22,564	71,320

24. 或然負債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發出之履約保證	4,898	15,220

25.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訂有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經營租賃協議。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 港幣千元	其他資產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其他資產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7,649	635	37,754	741
一年後但五年內	82,062	567	91,129	742
五年後	26,469	-	87,237	-
	136,180	1,202	216,120	1,483

26. 有關連人士交易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MPTCL」)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亦被視為擁有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超過30%之投票權。

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a) 貨品及服務銷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地氈銷售：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HSH」) ¹	144	2,289

附註：

¹ 由於HSH乃受本公司共同控制，本公司附屬公司與HSH及其附屬公司之間之交易構成有關連人士交易。

(b) 銷售／採購貨品／服務之期／年末結餘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有關連人士貿易款項：	
HSH	121	57

(c)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主席、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之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6,416	14,450

2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完成出售事項。故此，出售事項之財務業績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於簡明綜合收益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中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比較數字經已重列。

(a)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分析載述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益	269,169
銷售成本	(165,725)
毛利	103,444
其他收益－淨額	3,301
分銷及行政開支	(99,47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經營溢利	7,272
融資成本－淨額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溢利	7,272
所得稅開支	(5,27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	2,002
分佔非控股權益	(1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	1,877

(b)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	77,176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45,579)	(30,291)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	(48,035)
現金流出總額	(45,579)	(1,150)

公司 資料

董事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高富華先生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溫敬賢先生

非執行董事
唐子樑先生
應侯榮先生
梁國輝先生
包立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葉儀皓女士
薛樂德先生
榮智權先生
李國星先生
丹尼.葛林先生

執行委員會

高富華先生(委員會主席)
溫敬賢先生
唐子樑先生
梁國輝先生

審核委員會

薛樂德先生(委員會主席)
李國星先生
應侯榮先生

薪酬委員會

薛樂德先生(委員會主席)
馮葉儀皓女士
唐子樑先生

提名委員會

高富華先生(委員會主席)
榮智權先生
馮葉儀皓女士

公司秘書

龍至聖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Estera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EX
Bermuda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
九龍
長沙灣
長沙灣道909號
18樓1801至1804室
電話：(852) 2848 7668
傳真：(852) 2845 9363
網址：www.taipingcarpets.com

股份代號：146